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ORIEN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1)

### 自願性公告 成立合營企業

本公告由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本公司與蘇伯平先生(「戰略夥伴」)訂立一項合營協議(「合營協議」)，當中載列有關成立一家合營企業(「合營企業」)的安排，旨在經營一家資訊科技(「IT」)諮詢服務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提供IT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IT開發解決方案服務及IT維護與支持服務。

### 戰略夥伴之資料

根據所提供資料，戰略夥伴為廣州玖擘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廣州玖擘」)一名股東及法人代表，該公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家知名資訊服務提供商。廣州玖擘主要從事提供資訊科技(「IT」)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於中國IT諮詢服務行業擁有約13年經驗。自廣州玖擘註冊成立起，其擁有廣泛及堅實的客戶基礎，並為一家擁有長期服務記錄的知名IT服務提供商。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戰略夥伴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 訂立合營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一直積極尋找各種投資機會以豐富本集團之收益來源。經過詳盡研究及與戰略夥伴進行多輪商討之後，董事知悉，中國公共和私營行業的IT支出及需求推動IT諮詢服務行業持續快速發展。為提升中國作為全球領先國家的地位，中國政府正大力推動於多個行業使用先進資訊科技，此舉推動IT諮詢服務需求增加。有鑑於此，投資合營企業乃本集團拓展其業務組合之良機，並充分顯示本集團進軍高增長IT諮詢服務業務之興趣及決心。經考慮戰略夥伴為中國一家知名IT服務提供商的創辦人，董事會看好合營企業之未來前景。因此，董事會認為，訂立合營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合營協議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均低於5%，故訂立合營協議並不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的任何須予公佈交易。因此，合營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成立合營企業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東方匯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雅貞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蕭恕明先生、李雅貞女士及孫天欣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健偉先生、陸萱凌女士及陳敏儀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orientsec.com.hk](http://www.orientsec.com.hk)內。

\* 僅供識別